

# 伊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伊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目标，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强化法治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 一、工作开展情况

作为党组书记，坚定坚决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与全局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参加自治区成立70周年庆典时的重要讲话精神。通过中心组学习、专题培训、支部研讨等多种形式，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解决林草领域突出矛盾，妥善化解历史遗留问题，着力将其贯穿于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切实转化为推动法治建设、深化改革发展、提升治理效能的具体思路 and 实际举措，确保了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为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带头严格对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年初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年度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将法治要求融入日常管理与发展规划。带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持续提

升领导干部法治素养，设立“周三法治小课堂”，组织各中心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常态长效开展林草领域法律法规解读，并就多部门“法律竞合”、新旧法律衔接、不同法律适用等疑难问题开展深入研讨。严格对照执行《林业和草原行政案件类型规定》，确保案件定性准确严谨，法律使用恰当无误。全面落实自治区林草局2025年1月修订的林业和草原行政处罚裁量权使用办法、裁量权基准、减免责清单，压缩自由裁量空间，防止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从源头避免幅度不一、随意执法、选择性执法等情况发生。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邀请法律顾问对全局干部开展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培训2期。在项目工程建设、合同协议签订、资金资产处置等重大事项决策中，充分征求法律顾问意见建议，确保决策的合法性。

。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协调运用公安机关行政协助、法院强制执行等力量，防止执法过程中发生意外事件。针对历史成因复杂、当事人拒不配合行政执法等棘手情况，及时向公安机关申请行政协助2起。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采取林区可燃物清理、计划烧除、引水灌溉、隔离带建设等方式，累计清理可燃物6230亩，引水浇灌850亩，建设隔离带20公里，最大限度消除火灾隐患。联合森防大队、应急管理局开展防灭火演练4次，不断增强应急反应速度和实战处置能力，全年未发生森林草原火灾。充分运用网络监督，及时公布一批肆意破坏生态资源的典型案例，对“草地漂移”等新兴违法行为严查快办，尽快扭转林草资源监管粗放现状，形成依法

治林、依法治草新局面。

紧扣林草行业特点，重点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森林法、草原法、湿地保护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等法律法规。充分利用“2.2世界湿地日”、“3.3世界野生动植物日”、“3.12植树节”、“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咨询、民族团结一家亲入户、新媒体推送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切实增强群众生态保护意识和法治意识。全年集中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走访入户宣讲共18场次，受益群众4000余人次，开展防火演练4次，培训5次168人次，伊犁河两岸新增太阳能语音播放器5个，宣传《防火条例》重点内容，群众防火意识显著提高，群众救助受伤、病弱的野生动物71只，完成巡林巡草240余次，劝返重点林区吸烟、烧烤、雪地漂移等群众300余人次。

## 二、存在的问题

普法宣传针对性时效性不够。一方面，长期以来草原管理相对粗放，基于朴素认知，广大群众对北山坡等非典型性草原认识不足，容易发生非主观故意违法。另一方面，随着烧烤露营、雪地漂移等活动需求不断增长，破坏林草资源出现了新的动向，目前我们的宣传引导力度还不够，新媒体宣传渠道作用发挥不充分，宣传覆盖面较窄、宣传时效性不佳等问题比较突出。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扎实学习，全面提升法治素养。坚持开展“周三法律

小课堂”，让业务骨干开展法治专题讲解，邀请法律顾问对林草法律法规，尤其是新出台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开展系统培训，梳理近年来伊宁市的典型案列，进行解剖麻雀式分析，夯实法律基础知识，改进执法质效，不断提升工作人员法治素养。

**（二）苦练内功，不断增强执法能力。**加强对新调整到执法岗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指导，引导其尽快转变身份，全身心投入、全过程参与，加快培养独立办案能力，尽快形成林草执法 AB 岗工作格局。严格落实交叉互审制度，定期开展行政执法研判分析会议，对疑难复杂问题集体研究、逐个攻破。

**（三）敢于斗争，竭力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加快未批先建、权属不清等历史遗留问题查处，涉嫌刑事犯罪的案件，依法移交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公安机关应受理不受理的，申请自治区铁路检察院对其进行立案监督。对于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行政决定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防止行政执法“虎头蛇尾”。

伊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 3 月 27 日